

短篇小说

娓娓讲述令人困惑的情感故事
细细品味纷繁复杂的社会人生

想去看雨

李东红 著

大众文艺出版社

娓娓讲述令人困惑的情感故事
细细品味纷繁复杂的社会人生

想去看雨

李东红 著

大众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想去看雨/李东红著. —北京: 大众文艺出版社, 2004. 9

ISBN 7-80171-510-1

I. 想… II. 李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81123 号

想去看雨

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甲 1 号 邮编: 100007)

北京振兴源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 850 × 毫米 1/32 印张 10 字张 150 千字

2004 年 9 月第 1 版 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-20000 册

ISBN7-80171-500-1/I. 340

定价: 19.80 元

版权所有, 翻版必究。

大众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: 84040746

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甲 1 号 邮编: 100007

序

南 丁

想去看雨，想共在一把伞下去雨中漫步，想在伞下相携相拥
喁喁私语共看那自天而降带来清新带来湿润的雨丝，共呼吸那含
着丰富负离子的新鲜空气。行道旁的树叶被雨洗的造亮，人行道
被雨冲的干净，在雨中的人行道上，脚步就敲打出了音乐，就敲
打出了对生活对爱情依恋无限向往无限的歌。那是两人的合奏两
人的合唱，是心与心的交融默契与重叠。

想去看雨，想重温往日的诗情。往日时光已流逝而去，那情
景已不会重现，只剩下在记忆中自己酿就的一杯苦酒，灼痛着苦
涩着酸楚着自己的心。还愿意品尝自己酿就的苦酒，心还在，总
比心已死好。

这大约就是李东红在《想去看雨》这部小说中讲的故事。

在谈论《想去看雨》这部小说时，年轻的东红向年老的我说，人，要学会珍惜。这大约就是这个故事的魂之所在了，是东红想要告诉他的所有读者朋友的。珍惜，是人们常挂在嘴边的最为普通的词，要真学会还真不容易。当拥有时，并不懂得，常常是失去时，才痛切的想起这个词的沉甸甸的重量，沉甸甸的压在心上。拥有时就学会就懂得就呵护这个词的人们，有福了。

问题是，什么是该珍惜的？爱情是该珍惜的吗？视爱情如游戏与视爱情如珍宝的人们，会给出不同的回答。《想去看雨》的

作者东红给出的答案是后者。东红的这种情怀，在前卫思潮风起云涌之际，显得相当古典。唯其古典，反倒弥足珍贵了。

故事发生在省城纷纭的社会生活中，各色人物频频亮相穿行其间，离你离他离我都很近，朴实清新的文字将故事编织的很好看。有意思的是，在情节的运行中作者会情不自禁的讲一点法律常识，因为是情节运行中，也就自然天成了。

东红在大学本科学的是新闻专业，获法学学士学位，在一家法制报做记者，这就规定了他要站在法的一边也就是正义的一边去观察生活。今年春天东红已有40余万字的新闻作品《新闻观察》面世。他也写散文，并曾获奖。如今又推出小说《想去看雨》，我读后，欣喜之余，随意写下以上文字，表示我对年轻而古典的我的小朋友东红的祝贺之意。

2004年6月30日

〈南丁是我国著名作家，河南省原文联主席〉

初春的郑州，下了一场小雨。

傍晚，踏着淡淡的暮色，罗浩走在回家的路上，雨打在脸上，凉凉的，湿湿的。

行人不时从身旁走过，两个打扮入时的漂亮女孩，看着罗浩笑着，议论着。

罗浩依然默默地走，头也不抬。

“滴铃铃”，手机发出了响声，是一条短信：“又下雨了，好想好想和你一起去看雨。”

看了留下的手机号，罗浩知道是她发来的。

她叫赵晓童。要是以前，罗浩和她肯定是在雨中漫步，不管雨多大，哪怕是没有他们一块买的那把红雨伞。

现在，一切似乎都不可能了。

“唉”他重重地叹了一口气。抬头看了看天空，雨滴重重地落在他脸上，猛地抹把脸上的雨水，罗浩顿然觉得清醒了许多，明白了许多，于是，一边走，他一边用手机回复短信。

“天下雨了，是云儿哭了，失去你了，是爱情输了；风儿累了要去睡了，夕阳醉了，要下坠了；哼着歌谣的我，已经很疲惫了……”

拨个号码，罗浩便把短信发了出去。

其实，罗浩也想和一个人一同去看雨，那个人不是赵晓童，而是张萍，但张萍已带着伤痕离他而去，想起这件事，他的心就



隐隐作痛。

轻轻地环顾四周，罗浩突然发现郑州的夜显得那么美，林立的高楼，豪华的路灯，还有在雨中摇曳的月季花……

雨似乎越下越大。拢了拢已被淋透的头发，罗浩不由自主加快了回家的步伐……



郑州市内有一条河叫金水河，它像一条飘带缠绕在郑州市的腰间，一个时期，这条河臭气熏天，污浊不堪。前两年，在市民的强烈呼吁下，郑州市委、市政府下决心整治金水河，并把它列入了政府为民所办的十件实事之一。

如今，金水河变了，真的美了。河水青青，垂柳依依。于是，在离金水河不远的地方，便有了一家档次不高但颇有风味的饭店。

这天中午，朋友聚会，罗浩来到了这家饭店。刚上二楼，罗浩发现楼梯口站着一位女孩，圆圆的脸，小嘴不大但很红润，一双大眼睛不停地闪动，披肩的长发在微风的吹拂下轻轻飘动，因为是春天，女孩身上那件粉红色的风衣把她苗条的身材描绘得淋漓尽致，1.70米左右的身高使这个女孩显示出了脱俗的气质。

“你好，欢迎光临！”没等罗浩反应过运来，这位女孩微笑着向他问候，落落大方，一切都显得那么自然。

“谢谢！”他绅士般地地点了点头，罗浩径自来到了6号包间。

这是朋友预订的房间。

罗浩是北京一所大学中文系的优秀毕业生，文笔非常好，在大学时就发表了不少文章，他还在大学校园里成立了一个文学社。毕业时，北京的许多单位都表示接纳他，可他执意要回到河南，于是就分到了省直部门。一上班，罗浩就显示出了不凡的才华，再加上他有好的品质，所以深得单位领导和同事的喜爱。

朋友全部到齐，聚餐在说笑中开始。刚喝三杯，酒量不大的罗浩脸上便透出了红晕。要说也是，毕业这么多年，同学们一个比一个有出息，有的当了官，有的发了财，有的移居海外，生活过的一个比一个有滋味。

“咚咚咚”三声轻轻的敲门声，屋内一下子静了下来。刚才在楼梯口见到的那个女孩走了进来，觥筹交错的场面一下子没有了，大家你看看我，我看看你，谁也不知道怎么回事。

就在这个时候，在税务局上班的朋友许民突然站起：“弟兄们，静一点，静一点，现在我给大家隆重介绍一位美女，这位叫赵晓童，是我的大学同学，也是这家饭店老板的妹妹，在银行上班，下班后来这里照应。”说完，许民话峰一转：“怎么样，赵总经理，大美女，老同学，给我的弟兄们敬杯酒！”

“好吧！”

“首先欢迎诸位大哥来饭店捧场，这是我的名片，以后请多多关照！”双手发完名片，赵晓童掂起了酒瓶。



“怎么，诸位大哥不给面子呀，怎么不赐张名片呀？”一人敬过两杯酒，赵晓童笑着嗔怪道。

是美女索要名片，满桌的人都慌忙掏出名片，唯独罗浩无动于衷。

“怎么，罗大哥看不起小妹呀！”

“对不起，对不起，忘带了，下次一定给，”罗浩急忙解释道。

“那好，一言为定，来，咱俩碰一杯。”赵晓童说着端起了酒杯。

下午回到办公室，头晕糊糊的，没法写材料，罗浩便关上们，躺在办公室的沙发上睡了起来。

这个时候，办公室主任老林来到罗浩屋里，见他上班期间躺在沙发上，脸红红的，就开口说：“不能喝酒就别逞能，上班期间睡大觉，像什么话？快起来。”说完，背着两只手走了。

揉了揉惺忪的眼睛，用凉水抹了一把脸，罗浩坐在办公桌前思考起问题来。

没过几天，办公室的一位同事过生日，要罗浩帮着选一家饭店，说晚上同事们一起 HAPPY。他满口答应了下来。

这么多饭店，去哪儿呢？上午，在办公室，罗浩翻出了那个叫“赵晓童”的名片。

“喂，赵晓童吗？，我是罗浩，还记得吗？前几天和许民在你那吃饭！”

“哦，哦，记得，记得，有什么事吗？罗浩大哥！”电话那头传

来一阵甜甜的声音。尤其是那声“罗浩大哥”，让罗浩如生惬意。

晚上，两人见了面。罗浩留下了上次欠发的名片。

吃过饭后，罗浩和同事们在房间里唱卡拉 OK，因为，赵晓童特意为他们留下了饭店里最大的房间，既能唱歌，又能跳舞。

众人刚刚坐定，只见赵晓童走进来拿起话筒：“今天是罗浩大哥同事的生日，我谨代表饭店员工祝这位朋友生日快乐，下面，我给大家献上一首歌《明天会更好》。

这时，罗浩才将目光飘向赵晓童。

只见在橘黄色的灯光下，赵晓童穿上了深蓝色套裙，一条浅红色的薄围巾恰到好处地围在脖子上，围巾还好像打了一个带造型的结，围巾上的花在灯光的反射下还发出一种光，一会儿白色，一会儿红色，一会儿又是蓝色。放眼望去，此时的赵晓童像是一个披着阳光的女孩儿。

“罗浩大哥，请你跳个舞吧！”罗浩这才发现唱歌的已换成同事张刚，赵晓童不知什么时候已来到了自己面前。

“你唱的歌真好听！”跳了5分钟后，罗浩才想起夸奖了一句。

“是吗，谢谢！”赵晓童微笑地说。

歌声悠扬，舞姿翩翩，几个人一直玩到深夜。罗浩回到家时，客厅钟表的时针已经指向了12点。

这一夜，他睡的特别香。

二

春天的太阳似乎起得较早，一缕阳光穿过带花的窗帘跑进了卧室。

“罗浩，该起床了。”随着妻子张萍的一声呼唤，罗浩睁开了惺松的眼睛。抬头看看墙上的挂钟：6时40分。

要送女儿上学了，每天这个时候，妻子都会准时叫醒自己。

洗脸、刷牙。像以往一样，坐在餐桌旁，罗浩端起了妻子做的小米粥。因为他爱喝，张萍每天早上都会为他熬制小米粥，从结婚的那一天起，一直坚持着。就为这一点，罗浩时常感动。

罗浩和张萍是大学同学，两人的老家都是豫北，大学毕业后，两人都分配到了省城，张萍在城管局上班。上大学时，张萍是一个特别水灵的女孩儿，温柔贤惠，气质高雅，落落大方，因此成了许多男生追逐的对象，唯独罗浩对她好像很冷漠，因为这，罗浩反而引起了张萍的注意。

那是在上大学三年级的时候，有一次两人晚上学习时坐到了一起，谁也没有说话，都在看着书，不一会儿，张萍写了一张纸条传给了罗浩，上面写着：“你为什么对我很冷漠？”

罗浩也写了一句递给了张萍：“因为追求你的人太多。”

“你为什么不追求我？”

“我不会讨好女孩儿”

.....

字条在桌子上飞来飞去，两个人无声的对着话。“这小子太有个性了。”张萍心想。“可以出去聊聊吗？”写了一张纸条后，张萍先走出了教室，罗浩也跟着出去了。

学校的操场很大，围着跑道，两个人慢慢的走着，聊着。此时，天上下着蒙蒙细雨，打在脸上，凉凉的……

张萍个子不算太高，大学时红润的脸庞也被岁月的风吹走了，尤其是7年前有了女儿以后，除了下班回家操持家务，没有什么别的爱好。女儿罗晨今年7岁，上小学一年级，聪明可爱，也许秉承了罗浩的遗传，小晨晨长得非常漂亮，这让罗浩时常感到一种自豪。

“路上骑车慢一点。”临出门前，张萍仍没忘记充满柔情地提醒父女俩。尽管每天都听到这句话，可罗浩从来都没烦过。

“妈妈再见”小晨晨给妈妈一个飞吻，哼着一首儿歌向楼下走去。

其实，罗浩的工作很忙，局里像他这样的本科毕业生为数不多，加上他文章写得非常好，毕业后，一直就在局办公室从事材料工作，局长开会时的讲话，每年全局的工作意见，年终全局工作总结，还有办公室编发的简报，全都出自罗浩之手。

即使这样，罗浩仍坚持每天送女儿上学，除非出差或随领导下乡。罗浩太喜欢，不，太爱自己的女儿了。隔了这么多年，女



儿出生那一天的情景，罗浩至今历历在目。

那天下着大雪，妈妈也在，一家人在吃晚饭，张萍突然感到肚子疼，10月怀胎，一个生命诞生的迹象出现了。罗浩放下饭碗，喊了一辆出租车，拉着张萍去了医院。医院里的人特别多，病房里没有了床位，走廊上夹了许多床，张萍就暂时住在了那里。

躺在床上，张萍的肚子疼得厉害，忍不住大叫起来，走廊里的人都听得清清楚楚，在床边紧紧握住张萍的手，罗浩心疼得直掉泪。

被疼痛折磨了一夜，第二天凌晨6点多，女儿诞生了。张萍被推出产房的时候，脸色苍白，面容憔悴。当晚，在写日记的时候，罗浩在日记本上留下了“母亲伟大，女人不易”几个字。

路上上班的人很多，远远望去，像一条流动的河。

“爸爸，我们班刘嘉同学的爸妈离婚了，刘嘉天天都不开心。”坐在自行车后面的小罗晨打断了罗浩的思绪，她向爸爸讲述着班里发生的故事。

罗浩一言不发，只是静静地听着。

“爸爸，你会让我不开心吗？”小罗晨突然问道。

“不会，爸爸会永远让好女儿开心。”

“好爸爸”小罗晨娇气地抱住了爸爸的腰。

晨风轻轻吹来，绵绵的，软软的，像一种爱……

三

走进办公室，擦了擦桌子，倒上一杯水，罗浩便拿出一大堆材料翻阅。

马上就要召开全局的年度工作会议，局长要他写讲话材料。昨天上午，局长专门把他叫到办公室讲了讲自己的工作思路。

局长是北京大学毕业的高材生，工作上很有思路，尤其是喜欢创新。在办公室，局长对他说：“小罗呀，今年的工作报告一定要体现出一种创新，体现出一种与时俱进的精神，工作安排要实实在在，要加大监督考核力度，整个报告要体现贯彻‘三个代表’重要思想，要着重讲如何创造宽松环境，服务企业发展……”

“没问题，局长，两天内交稿！”文笔好，写作快，领会领导意图，罗浩多年来，一直深得局长赏识。

经过思考，伏在桌上，罗浩就动起了笔：“一、去年工作回顾……二、今年工作安排……”文思泉涌，办公室一片寂静，罗浩的手指在电脑键盘上不停跳动，整个屋内只有“哒哒哒”的敲击声。

办公室主任老林过来了。老林今年42岁，是一个老牌大学生，业务很熟，当了8年办公室主任，局里很多人都很看好他，说他是一个极好的副局长人选。可这几年，局里比他年轻的许多人都被提拔了，有的被提成了副局长，有的被提拔成局长助理，



有的异地交流升了官，就是不见老林有提拔的迹象。局长对他说，他要是走了，找不到合适的办公室主任，叫他再等等。这一等，就是好多年。

“罗浩，我给你说个事，最近，局里可能提拔几个副处长，我向局长推荐了你，老一也说你干得不错，你自己也要活动活动。毕业七八年了，也该进步了，年轻人还是追求点进步好。”自从毕业分到办公室，老林对罗浩一直很好。

“谢谢林主任，咱也没有关系，活动活动能行吗？唉，还是顺其自然吧。”罗浩递给林主任一支烟，自己也抽了起来。

“不能这样认为，你没有听说吗？又请又送，提拔重用，不请不送，原地不动。我就是吃了这方面得亏，自己有什么想法，该向领导说就得说，你不说，谁知道呀？你没看人家胡中三天两头往局长哪里跑。这两天，你找找张局长。”说完老林走了。

张局长叫张善，在局里分管人事、财务，地位举足轻重，每天都有很多人围着他转。这几年他没少提拔干部，大都是他的老乡。

没有了写材料的心思，又点上一支烟，罗浩一声不吭的抽了起来。该找谁说呢？找领导送些什么呢？如果送了礼最后也不提拔，自己不是人财两空吗？罗浩的心乱了。

中午回到家，罗浩把上午的事给妻子张萍说了。听了这事，张萍也说：“人家林主任说得对，这年头，你不请客送礼，谁提拔你呀？你就是一个榆木疙瘩，整天就知道埋头干工作。现在社

会上不是流行一个顺口溜吗？就是：“说你行，你就行，不行也行；说不行，就不行，行也不行，横批是：不服不行。”你再看看人家胡中，没几年，就被提拔成了处长，要说，他有什么本事呀？”说完，张萍进厨房做饭去了。

胡中是自家的对门邻居，原来在一家企业工作，前几年，不知通过什么关系调到了局里，没过多久，被提拔成副处长，如今，人家已经是正处长了，每天，家里人来人往，热闹得不得了。要说他真没有什么本事，可人家提的就是快。局里的人都说他前几年做生意，有钱。

“妈的，这年头。”猛的抽了一口烟，罗浩抓起一本书，狠狠的摔在了茶几上。

女儿晨晨放学回来了，一进门就跑到罗浩面前问：“爸爸，爸爸，你说是局长厉害呀还是处长厉害呀？”

“你问这干什么？”在女儿的脸上轻轻的拧一下，吃惊的问道。

“刚才在放学的路上，我们班有一个同学说他爸爸是局长，局长厉害，另一个同学说他妈妈是处长，处长厉害，两个人还差一点打起来，我们把他们拉开了。”坐在罗浩的腿上，晨晨饶有兴趣的讲着学校里的事情。

上小学的孩子就这么虚荣，长大了也不知会成什么样子？

罗浩心想。

四

晚上吃过饭，罗浩就向张善局长家走去，虽然不在一个家属院，但院里住的都是一个单位的人，罗浩小心翼翼的走着，一看见熟人，就赶快躲一边，像个小偷似的。

张局长家住在一单元二楼，在一个黑角里等了好大会儿，见没有人，罗浩急忙跑了过去，按响了门铃。

开门的是张局长家的小保姆。“张局长在吗？”尽管罗浩的声音很低，里屋的张善还是听到了，“谁呀？进来吧。”

客厅的人很多，还有局里的三个人，其中一个是胡中。“哦，是小罗，来，来，坐。”张局长倒是热情。

在张局长家，胡中像是在自己家里一样来回不停的走着，一会儿给其他人到水，一会儿给他人削水果，见张局长的爱人进了厨房，他也跟进去：“姨，我帮你洗碗。”

从厨房出来，胡中打开自己的皮包，掏出一盒东西来说：“张局长，这是今年刚出来的新茶，毛尖，是雨后摘的，我给你带了两盒，你尝尝。”

“好，好。”笑着，张局长接住了。

胡中还在不停的掏着东西，“我姨的腰疼，这是我去北京出差时买的，专家说特别有效。还有，我姨的手机我看过时了，这是我给她买的新的，最新款的。”